

证券代码：605199

证券简称：葫芦娃

公告编号：2021-043

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二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在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区药谷工业园二期药谷四路 8 号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，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寿晓梅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211387 号）要求，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补充审查，并修订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《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（修订稿）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报告进行鉴证，并出具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天健审[2021]125 号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7 月 13 日

